

## 扫黄打非

黑龙江:

深化区域联防协作  
维护文化市场安全

□本报记者 张席贵

以“载体机制创新年”为牵动,突破性开展省际间、省内地市间联防协作行动,深化“扫黄打非”区域联防协作重点工程,打破以往各自为政的工作局面……这是黑龙江省“雪原工程”为当地带来的实在改变。黑龙江省“扫黄打非”办公室相关负责人向《中国新闻出版广电报》记者介绍,“雪原工程”切实发挥了当地牵头抓总和统筹协调作用,开创了优势互补、齐抓共管的全新常态。

坚持一个协议筑基  
全面建立联防机制

该负责人向记者介绍,2023年8月,牡丹江市作为黑龙江省“雪原工程”牵头地市,组织召开了牡丹江市“扫黄打非”区域联防协作工作推进会议,与黑龙江省鸡西市、七台河市签订区域联防协作协议,协议地市彼此相互支持配合,做到“扫黄打非”联防、联控、联打、联动。

2023年9月,牡丹江市作为黑龙江省地市级代表,赴吉林省参加“长白山工程”东北三省核心区域联防协作会议,与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签订核心区域联防协作协议,双方约定畅通沟通渠道,凝聚工作合力,开创省际地市区间区域联防协作新格局,建立省内省际相结合的“扫黄打非”区域联防协作新机制。

2023年6月,黑龙江省“扫黄打非”区域联防协作工程座谈会在牡丹江市召开,吉林省、辽宁省“扫黄打非”办公室相关负责人到会介绍经验,牡丹江市“扫黄打非”办公室和牡丹江市公安局在会上进行典型交流发言。相关负责人介绍,2023年10月,牡丹江市、鸡西市、七台河市联合开展“扫黄打非”综合业务培训,发挥各自的资源优势,相互学习、交流,在互相研判中共同进步,进一步提升“扫黄打非”工作人员专业化能力和协调联动水平,有效拓展区域联防协作模式。

“雪原工程”适时组织开展跨市联合专项整治活动,形成打击合力,彻底堵塞漏洞、铲除死角,筑造了良好的营商环境。2023年9月,“雪原工程”开展联合执法检查行动,查处了七台河市某公司发行其他非法出版物的违法行为,三市联合执法人员在现场发现47本出版物存在无书号、无出版社及作者名称、无版权页信息等违法行为,第一时间责令其停止非法经营活动并依法对其进行处罚。

在行动中,七台河市发现鸡西市某咨询有限公司七台河分公司发行其他非法出版物的案件线索后,当日移送鸡西市,通过地市区间积极配合,最终执法人员在该市发现29本无出版社名称、无书号、无版权页信息的非法出版物,三地执法人员迅速依法对其进行处罚。

坚持四个体系助力  
协同推进工程发力

今年以来,“雪原工程”围绕区域联防协作开展工作,建立全覆盖责任体系,确立了以牡丹江市“扫黄打非”办公室为“雪原工程”区域联防协作办公室的工作专班。此外,牡丹江市“扫黄打非”办公室还承担策划、组织、协调工作。

黑龙江起草了《“雪原工程”区域联防协作“四个体系”闭环工作落实机制》、《“雪原工程”区域联防协作“四个体系”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会议规则》、《“雪原工程”区域联防协作“四个体系”重大决策部署督办落实工作方案(含督办工作规则)》等,实行台账化管理,全面落实联防工作机制。

经过一段时间扎实的工作,该工程各项工作都取得了可喜成果。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一线》栏目实地拍摄并播出牡丹江市“羞羞漫画”案件,“扫黄打非”案件信息在《半月谈》2023年第11期刊登。

海林市海林镇新合村入选第六次全国“扫黄打非”进基层示范点,东宁市要塞博物馆、鸡西市和平小学、七台河新华书店有限公司等12家单位获评省级基层示范点,“雪原工程”省级以上示范点达到31个,充分发挥了“扫黄打非”进基层示范点的引领辐射作用。据了解,通过认真开展督导检查,“雪原工程”按照黑龙江省制订的工作计划,均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七台河市“扫黄打非”办公室、绥芬河市“扫黄打非”办公室、密山市“扫黄打非”办公室获得全省“扫黄打非”工作先进集体,“雪原工程”两个地市获得2023年全省“扫黄打非”岗位练兵活动优秀组织奖。

该负责人介绍,通过建立“雪原工程”区域联防协作机制,充分发挥优势互补、信息共享、资源共用、互联互通、协同作战作用,构筑了黑龙江省东南部文化安全屏障,为维护文化安全贡献了坚实力量。

## 大案要案

## 湖北破获一起特大非法经营期刊案,跨越5省市涉期刊30余种——

## 专业化联合办案,剪断“黑色利益链”

□本报记者 汤广花

横跨河南、云南、河北、安徽、北京等5省市,涉案金额过亿元……《中国新闻出版广电报》记者了解到,近日湖北省荆门市公安局高新区掘刀区分局破获了一起部督特大非法经营期刊案,专班民警经过8个月艰苦侦查,共抓获犯罪嫌疑人16名,查获非法出版期刊30余种3000余本,一个集论文发表、编、印、发、挂网于一体的假期刊“黑色利益链条”被彻底铲除。据介绍,这是湖北省首个全链条打击非法经营假期刊案。目前,该案已由检察机关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 未能发表“论文”牵出案中案

“花钱买了版面,但杂志社却未能如约发表论文。”2023年3月,荆门市公安局高新区掘刀区分局接到市民李某的报警,称自己“被骗了”。

民警经过初步调查,发现该案背后可能存在着一个集非法编辑、印刷、销售等于一体的“黑色利益链条”。意识到案件的重要性后,荆门市公安局高新区掘刀区分局立即从刑侦大队、刑侦大队和网安大队抽调20名警力,成立专案组进行侦办。

专案组通过分析研判,循线追踪,锁定了位于河南省周口市的一家杂志社。经查,该杂志社系一个以高某、陈某某为首的假期刊窝点,对外以一些正规期刊的编辑部名义从事征稿代理工作,通过电话、QQ或微信等方式联系中介跨省收取论文稿件,并根据刊登杂志的级别,以2000—5000元不等的价格向作者收取刊登费。然后将稿件发送给云南省一家文化传播公司,印刷出版假期刊后交给作者。

2023年4月3日,专案组与湖北省“扫黄打非”办公室相关工作人员赶赴河南省周口市,在当地公安机关的配合下,将涉案窝点捣毁,一举将高某、陈某某抓获,并从现场搜出假期刊1000多本和大量假印章。据了解,这些假印章主要用于给作者发录用通知书时所盖。

经查,2021年11月1日至2023年4月4日,高某、陈某某等犯罪嫌疑人非法从事期刊征稿经营活动,收取征稿代理人支付



的版面费共计1700余万元。高某、陈某某对冒用他人期刊“发表”论文非法获利的行为供认不讳,但称他们只是“中介”环节,在收到客户需发表的论文后,交给上游犯罪团伙,由“吴旭”等人组织印刷,并操作将论文刊登在龙源期刊供作者查询。

## 组建“采编组”非法牟利

专案组民警紧追不舍,发现云南省一家文化传播公司的詹某以“吴旭”名义对接高某和陈某某。经查,该公司是一个以詹某、刀某等6人为主的假期刊窝点,他们没有相关期刊出版资质,仿冒数十种已停刊或较冷门的期刊征稿牟利。

詹某在公司内设立3个采编组,采编组员工对外以期刊编辑部的名义,通过电话、QQ或微信等方式联系有论文发表需求的人员或者征稿代理人进行征稿,从中收取论文作者或者征稿代理人支付的版面费。在采编组员工对外征稿后,詹某安排刀某假借编辑部名义出具伪造的《录用通知书》。当一期论文数量征满后,詹某对征集的论文进行组稿,并交给河北省廊坊市的白某、张某某等5人,进行排版制作、印刷装订,然后快递给

作者。白某、张某某等5人均未办理《印刷经营许可证》。

此外,为了进一步以假乱真,詹某、刀某等人还联系了北京市一家网络公司的潘某等2人,将刊登在假冒期刊上的论文挂到网上,供作者查询。而潘某等2人在明知对方是非法期刊的情况下,仍然私自利用网站收录并上传对方提供的论文,从中收取所谓的“数据加工费”。

2023年5月3日,专案组民警与湖北省“扫黄打非”办公室相关工作人员再次出动,赴云南省昆明市,将詹某、刀某等6人抓获,并从该公司搜出假期刊2000多本及100枚假期刊公章。6月30日,民警再赴河北省廊坊市,将从事非法印刷业务的白某、张某某等5人抓获;随后又奔赴北京将潘某等2人抓获。

经查,2022年4月至2023年5月31日,詹某等人共收取论文作者或者征稿代理人支付的版面费2400多万元。潘某等2人共获取詹某支付的数据加工费190多万元。

随着案件办理的深入推进,专案组民警发现,报警人李某实际为中介人。经

查,2023年3月,李某接到一个代发论文业务,将其交给了上游代理,后因迟迟未见到该论文发表,并且联系不上对方,李某怀疑被骗遂报警。

民警通过进一步侦查,发现李某从事“论文代发中介业务”已有多时。原来,2018年,李某在一次聚会中听朋友提到代发论文可以赚钱,没有工作的李某便动了心。此后,他通过QQ群、微信群发布征稿信息,向作者收取“版面费”,然后按比例抽取提成后,再转交给上游非法公司进行发表并出版印刷,殊不知李某的行为同样涉嫌犯罪,后李某因涉嫌非法经营罪被依法采取强制措施。

至此,一条论文发表、编、印、发、挂网的“黑色利益链条”被彻底打穿。目前,该案涉案的16名犯罪嫌疑人被全部抓获,共查获假冒期刊30余种3000余册,扣押作案手机20余部,涉案电脑30余台。案件已移送至掘刀区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

记者了解到,该案之所以能在立案后较快推进,与专业化联合办案机制密不可分。新闻出版部门对在全链条打击中可能存在的违法违规行为梳理出具体清单,并制定应急预案,供公安部门参考。在河南周口抓捕犯罪嫌疑人时,湖北省“扫黄打非”办公室工作人员现场对电子期刊纸质出版物进行定性,及时固定嫌疑人非法出版活动的证据;在云南昆明抓捕现场,湖北省“扫黄打非”办公室工作人员均全程参与,及时对买卖版面的出版物的非法性进行定性,公安部门对假期刊公章、录用通知书等关键证据进行收集;在河北廊坊查处印刷厂时,新闻出版部门与公安部门及时沟通,对印刷厂已取得的经营资质进行全面核查,对心存侥幸、试图蒙混过关的犯罪嫌疑人予以有力打击。

湖北省“扫黄打非”办公室相关负责人表示,期刊的征稿、组稿、编辑只能由依法设立的期刊出版单位完成,未经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从事上述活动。部分文化公司和个人以帮助发表论文、出版图书等名义牟利,扰乱出版市场秩序,污染学术环境,必须坚决予以打击。

## “扫黄打非”进基层

河南省永城市苗桥镇——

## 多项融合 动员全社会力量持续开展工作

□本报记者 吴娟娟

“读书好、多读书、读好书,自觉抵制侵权盗版和‘黄’‘非’出版物,争做新时代文明少年。”近日,河南省永城市苗桥镇党委书记蒋建带领镇“扫黄打非”办公室、派出所、司法所、文化站负责同志,深入镇中心小学、苗桥一中组织开展“护苗绿书签”法治宣讲进校园活动,围绕“增强法治观念、构建和谐校园”,深入浅出地向学生们讲解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和网络诈骗知识,提高青少年的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有效遏制校园欺凌、校园暴力,助力法治进校园建设。

近年来,苗桥镇提高政治站位,夯实基层基础,聚焦目标任务,构建管理体系,坚持“五大融合”,统筹推进“扫黄打非”工作。该镇先后荣获全国“扫黄打非”进基层示范点、全国“扫黄打非”进基层示范标兵等荣誉称号。

“护苗”联盟  
护航青少年健康成长

少年儿童是祖国的未来,是中华民族的希望,他们的健康成长需要爱的呵护。据介绍,苗桥镇在全镇8所中小学中分别设立“护苗”工作站,成立了由教育、文化、文明办等单位参与的“护苗”联盟,将“护苗”和日常教育教学有机融合,经常开展“绿书签”进校园、少年儿童书画比赛、剪纸、摄影、唱红歌、“党晖温暖”关爱留守儿童等主题鲜明、寓教于乐的宣传活动,引导学生自觉抵制和远离非法出版物及有害信息。

蒋建与苗桥镇镇长还为学生及家长开设“开学第一课”和“假期最后一堂课”并授课,引导青少年儿童远离“黄赌毒”、不浏览不健康网络、不阅读不健康书籍,培养青少年自觉抵制不良文化侵袭的安全防范意识和抵御风险侵害的能力。

“我苗桥,有美名。豫东门,旭日升。护新风,护新风,五行动,正新风,不懈抓,功始成。”一群小朋友经常坐在“扫黄打非”广场的“护苗”石前唱《苗桥三字歌》。蒋建介绍,镇里先后投资900多万元建成人民公园及新时代文明实



践所、“扫黄打非”等“八大广场”,在公园和广场融入文化引领、村民自治、廉政法治、清风“护苗”、村规民约、“扫黄打非”等元素,营造浓厚宣传氛围。“以前,孩子放学回家经常玩手机、打游戏,严重影响学习成绩。现在,我们经常带孩子参加各种‘护苗’活动,让孩子学会了辨别、远离有害信息,孩子变化了很多。”村民周秀荣高兴地说。

好的成效,离不开扎实的工作建设。“我们依托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打造‘乡村少年宫’,招募小宣传员20名,开设青少年法治宣传、防网络沉迷亲子课堂等,组织家长和儿童共同参加活动,让‘扫黄打非·护苗’行动有载体、有阵地,更深入、更持久。”蒋建说,目前已开展活动8次,教育服务青少年900余人次。

联防协作  
筑牢意识形态桥头堡

“整治后,市场上卖的都是正版刊物,再也不用担心买错了。”家住该镇涧桥社区的居民谭保信对记者说。

苗桥镇是省际交界处,非法书刊销售和虚假信息传播比较活跃。为破解交界治理难题,深化“扫黄打非”互助、互学、互训、互查,苗桥镇依托豫鲁苏皖交界区域“扫黄打非·淮海工程”,主动与安徽省淮溪县刘桥镇、铁佛镇建立联防协作机制,构建起信息共享、市场共监、案件共查共办等协作体系,对协作区域内的网络赌博、不良信息传播、侵权盗版和非法出版物销售及新闻“三假”违法行为等进行严防严控和重点打击,筑牢防范意识形态风险的桥头堡。

同时,苗桥镇积极联合市“扫黄打非”办公室、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派出所等单位开展“扫黄打非”专项行动,对全镇所有集市、网吧、书店、娱乐场所、物流快递点等进行监督检查,严格查处物流侵权盗版、兜售淫秽色情出版物等各类违法行为,做到执法监管无死角、教育群众零距离、查处案件行动快。

“我们充分利用无人机抓拍非法地面卫星接收设施、流动书摊、非法搭台演出等,将‘扫黄打非’工作与网格管理相融合,纳入网格化管理,依托综治平台,采

取集中行动与专项巡查相结合、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形式开展巡查。”蒋建介绍,全镇163名网格员活跃在每个村组、市场门店,开展“扫黄打非”工作,形成“辖区界定、无缝衔接、全面覆盖”的网格化管理格局。2023年以来,共清理非法书刊、日历、中堂画600余本(册),取缔游商书摊3家,劝诫教育非法销售出版物人员5人。

润物无声  
让“扫黄打非”深入人心

“老乡,什么是‘扫黄打非’?”“咱不仅要自己远离‘黄’‘非’,也要呼吁亲戚朋友抵制非法出版物,共同构建文明和谐社会。”连日来,苗桥镇“扫黄打非”志愿者经常在人民公园向群众宣传“扫黄打非”的内容和意义,号召群众不浏览淫秽色情、凶杀暴力、低俗文化等不健康网站,抵制各类封建迷信。

“放心吧,我们绝对远离非法有害图书报刊、音像制品、游戏软件等文化垃圾。”村民陈连章的表态代表着大部分镇居民的想法。

“近年来,我镇将‘扫黄打非’工作与乡风文明相融合,通过整合阵地、队伍、资源等优势,开展特色鲜明的文明实践活动,实现了共谋、共建、共评。”苗桥镇党委宣传统战委员李力强自豪地说。

“‘扫黄打非’工作是一项长期性、社会性的系统工程,必须动员全社会的力量才能抓好此项工作。”蒋建表示,今后将下足力气,持续开展“扫黄打非”工作,充分利用宣传栏、标语、横幅、传单、广播、微信群、网络群等方式,守正创新做好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各方面工作,营造基层群众认识和支持“扫黄打非”工作的良好氛围。

“扫黄打非”净环境,正道新风促振兴。蒋建表示,下一步,苗桥镇将持续深入开展“扫黄打非”工作,维护全镇意识形态领域和文化市场安全稳定,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